

2015 年度始兴县 农业机械管理总
站 （部门） 决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概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

二、 部门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概况

（一）机构设置

2015 年决算单位共 2 个，分别是农业机械管理总站和农业机械推广站。

主要职能是：负责本县区域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驾驶技术培训和交通安全知识的学习工作；负责农业机械的操作、维修、保养等人员的技术培训工作；负责基层农机管理人员培训工作；负责农业机械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负责拟定适应本地实际的新农机（具）、新技术推广项目，制定推广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广工作；负责农机化新技术、新农机（具）的信息收集、掌握成效、分析、咨询、经验交流等工作。

（二）部门主要职责：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是县农业局下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内设两个股室，一个下属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宣传和贯彻党和国家有关发展农机化的路线、方针、政策。制订县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重大技术措施并组织实施。引进国内外先进适用农业机械，引进农业机械，引导农业机械产品结构调查整。组织农机化的示范推广应用、人员培训、安全生产教育工作。拟订和实施农机作业规范和技术标准。实施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农业机械的安全监理、产品质量检验、

监督和认证管理。指导农机化推广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拖拉机驾驶员的培训教材、考核、发证、年审工作。负责拖拉机行驶证、驾驶证的核发、补发工作。办理拖拉机的登记入户、年度审验、变更和转籍过户工作。负责拖拉机驾驶员交通安全知识的学习工作。负责农业机械行业业务技术和职业技能鉴定培训及考核工作、负责救灾柴油的安排和农业机械化统计工作。承办县政府及上级的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二部分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部门决算表

始兴县农业机械公开 8 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付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 财政拨款收支表（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部门决算情

况说明

一、201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规模，各类支出决算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度总收入 359.3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9.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59.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7.36 万元，增长 24.3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度总支出 359.3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59.3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离退休费；抚恤费和社保费。

2 城乡社区支出 3.7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新增建设用土地有偿使用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7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专项资金的增加。

3 农林水支出 292.41 万元，主要支出农林水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5.03 万元，增长 25.6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资金的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2.09 万元，主要支出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4 万元，减少 25.8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59.3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9.3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54.20 万元，增长 70.7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资金的增加。

（二）201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59.3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59.3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54.20 万元，增长 70.7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资金的增加。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17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离退休费；抚恤费和社保费。城乡社区支出 3.7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农林水支出 292.41 万元，主要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

保障支出 2.09 万元，主要支出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201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始兴县农业机械管理总站 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68 万元，完成预算 3.68 万元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 2.50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 1.18 万元的 100%。201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与上年相比，201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2.72%。其中：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01 万元，下降 8.5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收支；公务接待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占 67.93%；公务接待费支出 1.18 万元，占 32.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主要包括无；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50 万元，2015 年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业务开展需要。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8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等。2018 年，发生国内接待 21 次接待人数 197 人，主要包括上级部门的专项检查、调研和正常业务开展需要。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去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的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无）。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无）。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无）。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有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或年前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持和公用支持。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

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